

证券代码：600252

证券简称：中恒集团

编号：临 2021-4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恒集团”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 月 21 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表决董事 7 人，实际参加会议表决董事 7 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中恒集团《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议案及事项：

一、会议审议通过《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认购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中恒集团拟作为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投集团”）一致行动人参与本次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证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中恒集团拟认购金额不少于人民币 2 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本次参与认购国海证券非公开发行股票是充分利用公司现金增加投资收益的举措。

本事项事前已取得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讨论。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焦明先生、梁建生先生、林益飞先生及江亚东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经其余 3 位董事表决一致通过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4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认购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二、会议审议通过《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广西梧州

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改后的《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会议审议通过《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的部分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工作安排，择机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时间、地点等事宜以届时发布的股东大会通知为准。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仅为《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盖章页）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30日